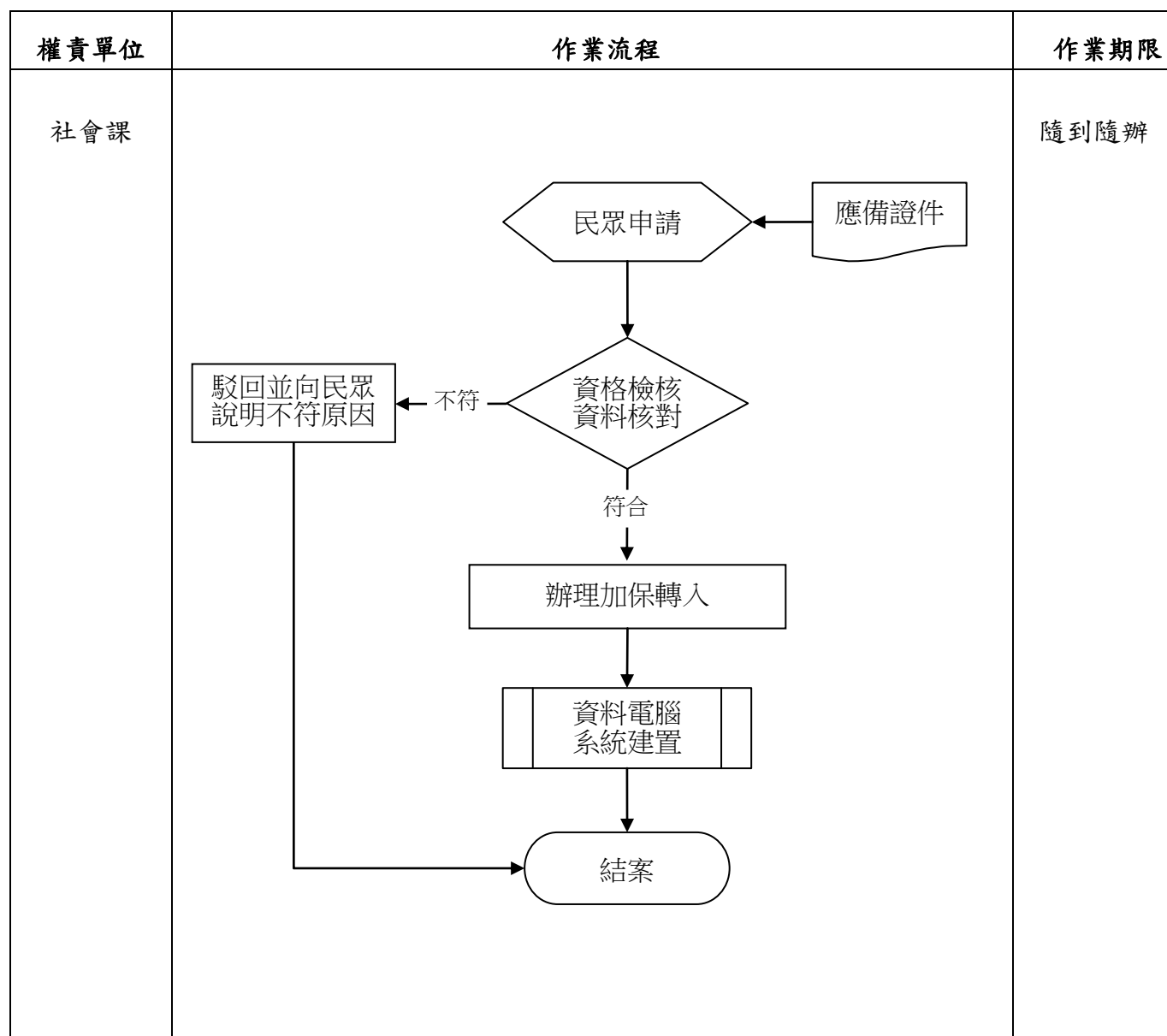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南市白河區公所第六類地區人口【健保轉入申請】作業流程表



※法令依據

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10 條第五、六款及第 15 條第四款規定

※應備證件

1. 申請人身分證、私章、眷屬身分證、全戶戶口名簿或（全戶戶籍謄本）、單位轉出單、年滿二十歲在學學生附學生證，畢業或退伍未滿一年附退伍令或畢業證書、出監證明、榮民證、榮民遺眷證、申請書。
2. 代辦人之身分證、印章

※使用表格

全民健康保險第六類保險對象投保申請表

※作業注意事項

眷屬為新生嬰兒或申請人及眷屬為初次加保者健保 IC 卡欲貼相片另填請領健保 IC 卡申請表

※承辦課室

社會課 電話 06-6832680